

五、优惠政策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兰州交通大学）的（兰州交通大学教学科研设备更新项目-多模态遥感影像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（第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陕西卓创睿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陕西卓创睿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9.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95.99 万元，属于（小微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陕西卓创睿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3日

